

关于举办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2021 年技能大赛活动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按照和《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制度的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全面落实学校关于“提高学生实践动手能力”的要求，营造技能训练的浓厚氛围，充分展现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动手能力，促进教学改革，提高就业质量，培养高技能人才，扩大学校知名度和影响力。经学校领导研究，决定举办 2021 年校级技能大赛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宗旨

职业技能大赛是职业教育特色的重要体现，通过举办和参加技能大赛，可以有效提高学生训练水平和动手操作能力，促进专业建设，带动教育教学改革，形成“双主体”人才培养机制；同时，有利于展现广大师生奋发向上、锐意进取的精神风貌，凝聚“普通教育有高考、职业教育有技能大赛”的社会共识，促进学校又好又快发展。

二、比赛项目

根据本校开设的专业，参考江苏省 2021 年职业学校技能大赛项目，由各教学系确定比赛项目，并报教学工作处备案。

命题以 2021 年江苏省技能大赛竞赛方案为基础，适当降低难度，分理论(考试时间 1 小时)和技能比赛。命题工作由各教学系负责组织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二年级以上在校学生。

四、时间安排：

第一阶段：5月1日-5月9日，教学系制定本系比赛方案，组织宣传，比赛覆盖所有专业和所有学生。

第二阶段：5月10日-5月23日，实施比赛，评比奖次，遴选2021市赛选手。相关材料上报教学工作处。

第三阶段：5月24日，实训展演。获奖选手在技能活动节展演。

五、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

根据各个项目的实际参赛人数，由学校确定各个项目的奖项数量。每个项目按一等奖占参赛学生总数的10%，二等奖占总数的20%，三等奖占总数的30%进行评奖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技能大赛是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推动力，是检验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，各教学系要高度重视技能教学工作，强化技能训练，提高技能水平。

2. 各教学系以此次技能大赛为契机，在全面优化专业教学、全面加强技能训练的基础上认真组织好比赛。

3. 各教学系要做好技能比赛活动的总结工作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。

2021年4月29日